

第十一課 最後的晚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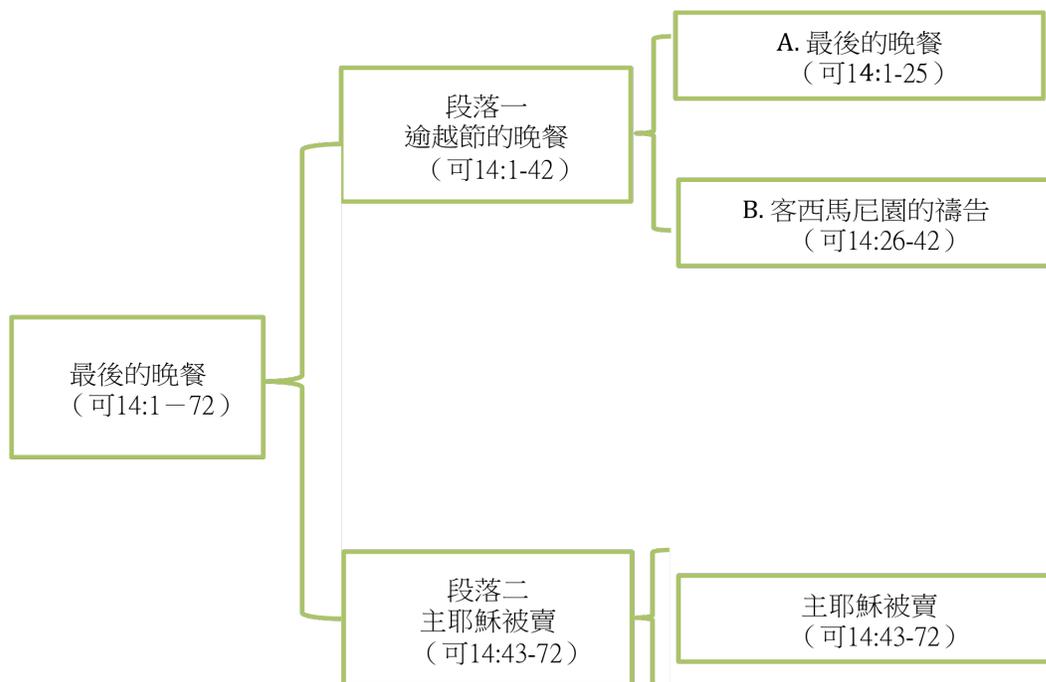
——馬可福音14:1-72

破冰引題

在文藝復興時期，有一位非常著名的畫家，他有兩幅聞名於世的作品，堪稱人類繪畫的完美傑作，大家猜猜這個人是誰？其中一幅畫與今天馬可福音的內容相關，我想大家看到這個課程的題目也知道這位畫家是誰？達芬奇的名畫最後的晚餐，將主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刻畫得生動逼真，細緻入微，十二個門徒的眼神，手勢，姿態個不相同，甚至許多人研究這幅畫，認為其中藏著震驚世界的秘密。

我們今天來查考的就是這最後的晚餐時所發生的事，這幅畫中所描繪的到底是個怎麼樣的歷史故事，主耶穌為什麼聚集十二個門徒一起吃飯，為什麼稱之為最後的晚餐，到底是畫中哪一個人出賣了主耶穌？

大綱結構



經文釋義

一、第一段落：逾越節的晚餐（14:1-42）

A、最後的晚餐（14:1-25）

14:1 過兩天是逾越節，又是除酵節，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用詭計捉拿耶穌殺他。

14:2 只是說，當節的日子不可，恐怕百姓生亂。

14:3 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癩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打破玉瓶，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

14:4 有幾個人心中很不喜悅，說，何用這樣枉費香膏呢。

14:5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賙濟窮人，他們就向那女人生氣。
14:6耶穌說，由他罷，為甚麼難為他呢？他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
14:7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要向他們行善，隨時都可以，只是你們不常有我。
14:8他所作的，是盡他所能的，他是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
14:9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作的以為記念。
14:10十二門徒之中有一個加略人猶大，去見祭司長，要把耶穌交給他們。
14:11他們聽見就歡喜，又應許給他銀子，他就尋思如何得便，把耶穌交給他們。
14:12除酵節的第一天，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門徒對耶穌說，你喫逾越節的筵席，要我們往那裡去預備呢。
14:13耶穌就打發兩個門徒，對他們說，你們進城去，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你們就跟著他。
14:14他進那家去，你們就對那家的主人說，夫子說，客房在那裡，我與門徒好在那裡喫逾越節的筵席。
14:15他必指給你們擺設整齊的一間大樓，你們就在那裡為我們預備。
14:16門徒出去，進了城，所遇見的，正如耶穌所說的，他們就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
14:17到了晚上，耶穌和十二個門徒都來了。
14:18他們坐席正喫的時候，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間有一個與我同喫的人要賣我了。
14:19他們就憂愁起來，一個一個的問他說，是我麼。
14:20耶穌對他們說，是十二個門徒中同我蘸手在盤子裡的那個人。
14:21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經上指著他所寫的，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
14:22他們喫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了福，就擘開遞給他們說，你們拿著喫，這是我的身體。
14:23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他們都喝了。
14:24耶穌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的。
14:25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神的國裡，喝新的那日子。

經文解析

從這一章開始主耶穌對自己受難的預言將要應驗，1節介紹當時的日子，是在逾越節前兩天，又是除酵節，因為逾越節的第二天就是除酵節。祭司長和文士一起商量想要詭計捉拿耶穌殺了祂，但是他們又不敢在這個日子裡做這事。因為在節日裡猶太人都要來到耶路撒冷過節，那麼多百姓聚在一起，如果他們公然捉拿耶穌，害怕引起百姓的動亂。

3到9節記敘的是瑪利亞香膏抹主的事，當時耶穌在伯大尼長大麻瘋的西門家裡坐席，也就是主耶穌在西門的家裡一起吃飯。有一個人女人，也就是瑪利亞（約12:3），她拿著一瓶用玉瓶裝著的真哪噠香膏，那種香膏產自印度，是從一種哪噠的植物根莖中提煉出來的香油煉製而成，非常昂貴。瑪利亞拿著香膏，將玉瓶打破，把裡面的香膏澆在了耶穌的頭上。

當時在場的有幾個人心中很不高興，這幾個人是門徒（太26:8），其中包括那個賣耶穌的猶大（約12:4-5）。他們看到瑪利亞所做的，就說何必浪費這麼貴的香膏呢，這個香膏值三十多兩銀子，也就是相當於那個時候一個工人一年的工錢，確實非常昂貴。當時門徒覺得這香膏那麼貴，將它賣了可以得到三十多兩銀子周濟窮人，現在卻被她澆在耶穌頭上，所以就向瑪利亞生氣。因為那時候，回耶路撒冷過節的人都會去行周濟窮人的善事（約13:29，加2:10），門徒在這裡很生氣，是他們心中的價值觀依然是地上的，香膏的價值和窮人的需要，門徒們說的沒錯，是應該周濟窮人。但是主耶穌所看重的是對祂不計代價的奉獻，而不是精打細算後的結果，如保羅說，主所愛的是捐得樂意得人，而不是精打細算的人（林後9:7）。

所以主耶穌在這裡反問門徒為什麼要責備她，她在祂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因為常有窮人與門徒們同在，要向窮人行善隨時都可以，然而主耶穌卻不能常與門徒同在。主耶穌在這裡其實已經在告訴門徒祂將要離開他們了，十字架的救恩將要成就，祂將如前幾次預言的那樣受難。而且從這句

話中也明白基督徒行事的次序，那個時候有許多現實的需要，那麼到底哪個才是最優先的，我們不可能填補所欲的需要，主耶穌也沒有讓我們這麼做。雖然幫助窮人是應該的，但是這這個時刻，珍惜與主在一起的時間更為寶貴。在現實中也是如此，我們有許多各樣的事情要做，但是要有優先的次序，應當以主的事情為優先，難道事情上所有的事當我們沒有辦法顧及的時候神也不做工嗎？斷然不會，神一樣會動工。

第8節中主耶穌說她所做的是盡她所能表達她對主耶穌感激和尊敬之情，因為主耶穌即將要受死，趁著主耶穌還與他們同在的時候，盡自己的力表達她的心意。瑪利亞在這裡所做的，是我們所學習的榜樣：一，她全心全意為主獻上，她對主的尊崇與感恩；二，她竭盡所能，將她所有的為主獻上，那是她對主的愛和忠心；三，她珍惜與主同在的時刻，我們也一樣，在我們還活在世上，能夠與主同行為主作工的時候，當珍惜這光陰。

8節後半句主耶穌說瑪利亞是為祂安葬的事預先將香膏澆在祂身上，因為古時候猶太人有殯葬的習俗，在人死後用香膏膏他的身體，然後用西麻布裹上香料安葬（可16:1，約19:40）。在9節主耶穌不僅肯定瑪利亞所做的，而且要門徒傳揚她所做的，主耶穌說在普天之下，我們無論在什麼地方傳揚主的福音，也要講述瑪利亞在主身上所作的事，因為她的行為是所有人的榜樣，她愛主，竭盡所能為主獻上她的所有。

10到11節是猶大所做的事，他是加略人，去見了祭司長，要把耶穌是交給他們，祭司長他們聽了非常高興，因為他們正愁找不到機會抓耶穌，猶大所說的正中他們下懷。就應許猶大如果事成了就給他銀子，按照馬太福音26:15，祭司們給了猶大三十塊銀子，相當於一個奴隸的估價（出21:32）。猶大就想尋找一個群眾不在場的機會，通知祭司們來捉拿耶穌，因為前面提到逾越節快到了過節的百姓很多，他們信服耶穌，祭司長老們正因為顧忌當場抓了耶穌會引起騷亂才沒有動作，猶大是耶穌身邊的門徒，當然知道什麼時候來抓耶穌不會引起動亂。

12到16節，預備逾越節筵席，除酵節的第一天，也就是宰逾越節羔羊的那一天到了，那一天是預備日，逾越節的前一天，準備除去家裡所有的酵，準備逾越節的羔羊。門徒們就問耶穌去哪裏預備逾越節的筵席。耶穌吩咐彼得和約翰（路22:8）讓他們進耶路撒冷去，告訴他們必定會看到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走來，他們就跟著他走。到了那人的家，等他進了家門，門徒就對那家的主人說，夫子說，客房在哪裏，可以讓祂和門徒在那裡吃逾越節的筵席。那個主人必定會指給他們一棟擺設整齊的大樓，你們就在那裡預備逾越節的晚餐。彼得和約翰按照主耶穌的吩咐去了耶路撒冷，果然一切如主耶穌所說的那樣，他們就在那樓里預備逾越節的筵席。根據聖經學者考證，這家的主人大約是馬可的父母親，那棟樓可能是五旬節之前，一百二十名門徒聚集禱告的那個樓（路22:12，徒1:13-15），後來稱那樓為馬可樓。但聖經裡沒有明確告訴我們，從經文中我們知道所有的一切都是出於神的安排，神預備了一切。

17節，到了晚上，耶穌和十二門徒都來到那樓里，他們正坐在那裡吃的時候，耶穌就告訴門徒說，他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耶穌了。主耶穌在這裡說這話一方面是告訴門徒將要發生的事，另一方面是希望猶大可以懸崖勒馬，不做出賣主的事。然而猶大依然沒有悔改，那時候魔鬼已經入了他的心（約13:27），其他的門徒就心裡憂愁，一個一個地問耶穌，是不是他。耶穌就對他們說，是那個與祂一起在盤子里蘸手吃飯的人，當時猶太人吃飯，一起吃羊肉，餅，苦菜等，吃的時候，會有一盤用水果，醋等熬成的調味醬，每一個人拿著餅蘸著調味醬吃。所以，猶大那個時候與主耶穌一起吃飯，也會在那盤子里蘸著醬。

主耶穌21節告訴門徒人子必然是要去世的，就如經上記著的，也就是詩篇22篇和以賽亞書53章對於主耶穌的預言。但是那個賣人子的人有禍了，主耶穌感嘆說那人不如不生在世上，因為祂看到那人的結局是悲慘的。有很多人質疑說，如果猶大不賣主，主耶穌怎麼被釘十字架呢，猶大豈不是做了一件好事。這種想法完全錯了，因為主耶穌要成就的事，必然會成就，如果猶大不賣主，祭司長老們照樣可以來捉拿耶穌，神所計劃的救恩計劃照樣會成就。主耶穌在這裡明明知道猶大要賣祂，祂依然愛猶大，希望猶大悔改，並且告訴猶大人子必然要去世的，賣祂的人會很悲慘，猶大依然不為所動。

22到24節，主耶穌設立聖餐，在他們吃的時候，主耶穌拿起餅來，祝福了，就擘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門徒，門徒們都喝了，耶穌告訴他們這是祂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耶穌的這幾句話，雖然在當時門徒可能並不明白，但是後來他們就明白了，主耶穌在告訴他們祂將要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祂的身體被釘，祂流的寶血是設立新約的憑據（9:14-15），門徒們要紀念主耶穌為世人所捨的身體，所流的寶血，用擘餅和喝杯來紀念主為我們所做的。主耶穌將要離開，不會再喝這葡萄汁，然而等到將來在神國裡，再一同坐席，主耶穌在預言將來會一同在神的國度裡，並且喝新杯的日子，在千禧年的國度中，我們會與主一同坐席（啟3:20）。

重點詞義

逾越節：逾越節是以色列每年重要的節期之一，是為幾年耶和華神帶領他們的祖先出埃及，日子是在猶太歷正月（尼散月）十四日晚上舉行，即公曆的三月和四月間，歷時七天。正月十四逾越節那天，黃昏的時候，要宰殺逾越節的羊羔，用火烤了，與無酵餅和苦菜一起吃。逾越節的來歷記敘在出埃及（12:1-36），以色列人離開埃及的前一夜，耶和華的天使擊殺埃及地所有的長子，越過以色列人的房屋，拯救了以色列人。所以每年的這一天為逾越節，以色列人的男丁每年都要上耶路撒冷守節。

除酵節：除酵節是在猶太歷的正月十五日，也就是逾越節的第二天開始（利23:6-8），一連七天都要吃無酵餅，在過節前家裡所有的酵和有酵的東西都要找出來燒掉（出12:19）。

相關信息

1. 主耶穌和門徒吃逾越節的筵席到底是哪天？

（1）根據馬可這裡12節的記載，是除酵節的第一天，宰逾越節羔羊的那一天，所以主耶穌和門徒一起吃的是逾越節的晚餐。根據利未記和出埃及中關於逾越節和除酵節的記載，參看重點詞彙，逾越節是在14日，除酵節是在逾越節第二天15日開始到21日結束，共七天。猶太人常將逾越節那天一起算在除酵節中，即把正月14日算為除酵節。

（2）根據猶太曆（聖殿曆），猶太曆的一天是從傍晚六時到第二天傍晚六時為一天。因為根據猶太曆正月14日日落時分開始算起，知道21日日落時分為止是除酵節，除酵節的第一天是指正月14（週四）傍晚六時到正月15（週五）傍晚六時，也就是逾越節。

（3）加利利歷是當時羅馬的時間算法，早上日出到第二天日出算為一天。耶穌和門徒們都是加利利人，所以他們根據加利利的算法來過逾越節，週四早上開始就是約越節了，所以門徒預備了地方準備過逾越節，主耶穌和門徒一起在週四的晚上吃逾越節的晚餐。

2. 瑪利亞香膏抹主和耶穌與門徒一同坐席吃最後的晚餐，分別還記載在馬太福音26:1-29，路加福音22:1-20。

要義小結

這段經文從1到25節主要記敘主耶穌和門徒一起過逾越節，從1到11節記載了香膏抹主的瑪利亞和賣耶穌的猶大，12到25節記敘了主耶穌和門徒一起過逾越節。

第一部分從1到11節的內容中主要描述了兩個人物：

一個是瑪利亞，主耶穌在西門家的時候，瑪利亞拿珍貴的真哪噠香膏澆在主耶穌身上，我們從她身上應該學習：一，瑪利亞對主的尊敬與感恩，瑪利亞當然也知道窮人需要幫助，但是在她心中主耶穌是首先的，因為主將要離開了，我們也當如此，將主放在首位，獻上我們對主的心意；二，竭盡所能，她將珍貴的香膏獻上，盡自己最大的能力來膏主耶穌。我們是否有盡自己最大的心意來

服事主，而不是用各種藉口推托服事；三，珍惜與主同在的時刻，我們也是一樣，珍惜與主同行的時候，珍惜主給我們的恩典讓我們可以服事祂。

另一個人物是猶大，只有兩節的經文記載他，從經文中我們看出：一，猶大先生出了心思，要賣耶穌給祭司長老們（約12:4）；二，他的意志贊成了他的心思，有了這心思後他沒有覺得這是不對的，反而思考要告訴祭司長老們來捉拿耶穌（14:10）；三，他按著他自己的意志去行動了，他考慮如何才能將這個事情辦成（14:11），到後來開始執行（14:43）。這是猶大整個的行為過程，也可以看到魔鬼如何在他心裡引誘，所以當我們如果有不好的心思的時候，立即要警醒，不能由著這心裡去影響你的意志，由著你的意志去驅動你的行為。

第二部分從12到25節，主要內容如下：一，主耶穌的預言，祂告訴門徒進耶路撒冷會發生什麼事，門徒按著主耶穌的吩咐，果然找到了一座樓可以在那裡吃逾越節的筵席；二，在筵席中主耶穌提醒猶大，希望他悔改，也告訴門徒祂將要離開了，讓他們紀念祂。三，主耶穌設立聖餐，主耶穌用逾越節筵席中的餅來比喻祂的身體，喝的杯來比喻祂所流的血，希望門徒們紀念祂為世人所釘的身體喝所流的寶血，因著主耶穌為我們捨棄的身體喝所流的寶血，我們得著救恩。

思考與討論

1. 對於瑪利亞香膏抹主這件事，你什麼想法？你會為主耶穌做到這個地步嗎？
2. 門徒為什麼指責瑪利亞？主耶穌的回答給我們什麼啟示？
3. 有人說猶大賣耶穌是好事，因為他耶穌的救恩計劃才成就，你覺得呢？如果沒有猶大，神的救恩計畫會成就嗎？
4. 猶大扮演了什麼角色？你覺得魔鬼是如何作工的，給我們什麼警醒？
5. 筵席中主耶穌告訴門徒有人賣他，還說人子會去世，祂的目的是什麼？
6. 主耶穌設立聖餐的意義是什麼？

B、客西馬尼園的禱告（14:26－42）

14:26他們唱了詩，就出來，往橄欖山去。

14:27耶穌對他們說，你們都要跌倒了，因為經上記著說，『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

14:28但我復活以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

14:29彼得說，眾人雖然跌倒，我總不能。

14:30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就在今天夜裡，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

14:31彼得卻極力的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眾門徒都是這樣說。

14:32他們來到一個地方，名叫客西馬尼，耶穌對門徒說，你們坐在這裡，等我禱告。

14:33於是帶著彼得，雅各，約翰同去，就驚恐起來，極其難過。

14:34對他們說，我心裡甚是憂傷，幾乎要死，你們在這裡，等候儆醒。

14:35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倘若可行，便叫那時候過去。

14:36他說，阿爸，父阿，在你凡事都能。求你將這杯撤去，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

14:37耶穌回來，見他們睡著了，就對彼得說，西門，你睡覺麼？不能儆醒片時麼？

14:38總要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你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

14:39耶穌又去禱告，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

14:40又來，見他們睡著了，因為他們的眼睛甚是困倦，他們也不知道怎麼回答。

14:41第三次來，對他們說，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罷。〔罷或作麼〕夠了，時候到了，看哪，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裡了。

14:42起來，我們走罷，看哪，那賣我的人近了。

經文解析

前面講到主耶穌和門徒一起吃了晚餐，主耶穌設立了聖餐，晚餐後，他們唱了詩歌，出來往橄欖山去。27節主耶穌引用撒迦利亞13:7的預言，主耶穌預言門徒們會四散因著他們自己的跌倒，本來撒迦利亞這節經文用了一個比喻，羊群跟著牧人走，牧人被擊打而不在，羊群就四散逃跑（約10:4-5），比喻當時的以色列百姓當時的背離神，但是在撒迦利亞書中最後神應許向經歷了試驗的以色列餘民施憐憫，將他們從各處召回。

同樣，28節是主耶穌對門徒們的應許，祂告訴門徒們祂會復活，以後在加利利與他們匯合，就如撒迦利亞書中神對以色列餘民的應許一樣。主耶穌的預言在後面都應驗了，門徒們離開主四散逃走（14:50），彼得三次不認主（14:66-72），門徒的逃散並不是因為他們受到逼迫，主耶穌在這裡說他們是因為自己軟弱跌倒而逃散離開主。我們看到儘管主耶穌在這裡已經預言了門徒們會跌倒，但是當主耶穌真的被抓走後，門徒們依然因著發生在主耶穌身上的事而信心動搖。

29到31節是門徒們當時的回答，尤其是彼得非常堅決地說，即使眾人都跌倒了，我也不會跌倒，彼得很自信，他跟以往一樣每次主耶穌說什麼，他總是第一個站出來說。然而主耶穌卻告訴他，就在今天的夜裡，在雞叫兩遍以前，他要三次不認主。彼得當然不相信他會做這種事，極力保證，他願意與主同死，絕不會不認主，當時所有的門徒都這麼說，在那個時候，門徒其實還沒有認識到自己的軟弱，所以才能如此自信地保證。

前面提到他們是往橄欖山去，應該是在路上主耶穌跟他們預言了將會發生的事，所以他們應該一直在路上。32節的時候來到了一個地方，叫客西馬尼園，那是一個橄欖園，進了園子後，主耶穌讓門徒們坐在那裡等著，祂要去禱告。主耶穌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一起去禱告，這個時候主耶穌在祂最親密的三個門徒面前，祂稍微露出了祂內心的掙扎，祂知道面臨的是什麼，所以惶恐難過。主耶穌對三個門徒說祂心裡非常憂傷，那種憂傷讓祂幾乎要死，在主耶穌生命的這個時刻，祂所受的痛苦是那麼地真實和深切。所以，主耶穌來到人世間，祂是神也是人，祂與我們一樣有性情（雅5:17），祂會憐憫人而哭，會憂傷難過（約11:33, 35）。所以主耶穌讓三個門徒在祂旁邊，陪伴祂，等候警醒。

35和36節是主耶穌的禱告，主耶穌俯伏在地禱告神說如果可以，叫那時候過去，也是呼求神，相信神凡事都能，求神將這苦難的杯撤去。然而主耶穌後面又禱告說不要從祂的意思，而是順服神的意思。主耶穌這個時刻心裡憂傷，身體軟弱幾乎要死，祂向父神祈求可以撤去那杯，這杯具體的含義是個奧秘，聖經沒有明確指出，但是這杯對主耶穌來說有兩層含義：一，指肉體被釘十字架的苦難，這是肉體的苦難；二，是無罪的主耶穌因為背負人的罪孽而要與神隔絕，這種痛苦勝過肉體的苦難，以致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喊，父啊，為什麼離棄我（太27:46）。主耶穌禱告神是希望神將這苦難的杯撤去如果可以的話，但是主耶穌依然表明祂願意完全順服在神的旨意下，完成神救贖的計劃（約19:17, 18, 28-30）。

37節，耶穌禱告後回到門徒這裡，看到門徒們睡著了，主耶穌就責備彼得，問他為什麼睡覺，連警醒片刻都不能。雖然耶穌在這裡指責彼得，其實主耶穌是對所有門徒說的，也是對門徒們的勸誡。因為接下來38節主耶穌勸誡他們要警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因為人有時候即使心靈裡面願意，但是肉體卻軟弱了。就如這裡彼得，雅各和約翰，他們陪伴主耶穌來到這裡禱告，他們心裡應該是願意一直陪著主的，但是肉體卻低檔不住疲倦而睡著了。這也是主耶穌提醒門徒為什麼要懇切警醒禱告，不然的話就會陷入軟弱中，在將來沒有辦法接受試煉，基督徒的一生都有屬靈的爭戰，如果不接著禱告，很難勝過試探和誘惑，所以禱告是非常重要的與神溝通，讓我們免入迷惑的方法。

主耶穌對門徒說完，就繼續去禱告，禱告的內容依然和剛才的一樣，主耶穌這裡所行的，也給我們一個榜樣：一，禱告時可以告訴神自己的意思是什麼，但存著敬畏神的心，要順服神的旨意，按著神的旨意來成就；二，要持續為一件事禱告，明確神的旨意，主耶穌兩次的禱告，前一次提出自己的祈求，第二次完全順服神的旨意。主耶穌禱告完後回來看到門徒們又睡著了，因為他們的肉體太軟弱，身體疲倦，連眼睛也睜不開，當主耶穌問他們為什麼不警醒禱告，他們都不知道該怎麼回答。

41節說第三次來，說明主耶穌在那裡禱告了三次，每次禱告後都過來看門徒，希望他們能跟祂一起警醒禱告，然而三次門徒們都睡著了。當第三次的時候，主耶穌對門徒說，現在你們依然在睡覺，那就罷了，時候已經到了，人子要被賣在罪人手裏。從主耶穌說的我們知道，主耶穌知道一切即將要發生的事，祂知道時候到了，主耶穌讓門徒起來，跟著祂走，那個時候主耶穌是迎著那些兵丁而去的，因為祂說看哪，那賣我的人近了，可以想像那個畫面，遠處的人氣勢洶洶而來，主耶穌指著那裡讓門徒們看。

重點詞義

客西馬尼園：客西馬尼這個詞本意為榨油機，指橄欖油。客西馬尼園是一個橄欖園，在橄欖山山下的汲淪谷，位於汲淪溪的另一邊。主耶穌和祂的門徒經常去那裡(約18:1~2)，據說客西馬尼園是屬於馬可家的產業。

相關信息

- 彼得什麼時候不認主？主耶穌說是雞叫兩遍以前彼得三次不認主，那是什麼時候？
 - 關於雞的問題，在那個時候，根據猶太法典塔木德（Talmud），在耶路撒冷是不允許養雞的，因為雞喜歡吃蟲，猶太人認為會使聖城污穢。所以這裡所講的雞叫可能不是我們所想像的公雞啼叫。在那個時候羅馬駐兵有專門守更時吹的號，這種號也稱為雞叫號。
 - 雞叫兩遍前是什麼時候，羅馬人將晚上分為四更：
 - 晚上——黃昏下午六點到九點；
 - 半夜——晚上九點到半夜十二點；
 - 雞叫——半夜十二點到凌晨三點；
 - 早晨——凌晨三點到早上六點。
 所以第一遍是在半夜十二點到一點左右，第二遍是在凌晨三點，也就是雞叫這個更時結束的時候。所以彼得三次不認主發生在凌晨三點前，凌晨三點的時候雞叫第二遍。
- 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還記載在馬太福音26:30-46，路加福音22:39-46。

要義小結

從26到42節的經文主要記敘了主耶穌帶著門徒去到客西馬尼園禱告，這段經文告訴我們幾個很重要的信息：一，主耶穌是神也是完全的人，主耶穌來到世間，祂有惱怒的時候，有哭泣的時候，有悲傷憂愁的時候，有痛苦的時候，祂能體會人的軟弱，因為祂經歷過。這個時候祂很痛苦，因為著杯放在祂面前，祂不僅要忍受肉體被釘十字架的痛苦，更重要的是祂要背負世人的罪孽與神隔絕，那種靈裡的痛苦是我們無法體會的，從萬世以先，父和子就為一體，然而為了認的罪要硬生生地分離。

二，關於禱告，從主耶穌的禱告中，我們看到主耶穌祈求神將這杯挪去，這次主耶穌的祈求，祂存著敬畏的心禱告，但祂順服神的旨意，如果神的旨意是讓祂喝這杯，祂就坦然接受。我們禱告也當如此，我們可以按我們的意思祈求，但要順服在神的旨意下。

三，關於門徒的軟弱，主耶穌被抓的事情還沒有發生，他們跌倒的事也還沒應驗，門徒們已經軟弱了，他們本該陪伴痛苦中的主耶穌，但他們卻睡著了。我們也是如此，要時刻警醒禱告，靠著神賜的力量才能勝過生活中各樣的誘惑和試探。

思考與討論

1. 門徒當時極力說願意與主同死，然而後來沒有做到，我們是否也常常如此？面對真切的選擇的時候，就開始動搖了，分享你曾經有過的掙扎或動搖。
2. 主耶穌在三個親密的門徒面前展露祂內心的痛苦，你對主耶穌有什麼樣的認識？
3. 你是認為主耶穌不應該有痛苦，還是主耶穌的痛苦更讓你明白主對我們的愛何等的大？
4. 我們為什麼要警醒禱告？

第二段落 主耶穌被賣（14:43-72）

14:43說話之間，忽然那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來了，並有許多人帶著刀棒，從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那裡與他同來。

14:44賣耶穌的人曾給他們一個暗號，說，我與誰親嘴，誰就是他，你們把他拿住，牢牢靠靠的帶去。

14:45猶大來了，隨即到耶穌跟前說，拉比，便與他親嘴。

14:46他們就下手拿住他。

14:47旁邊站著的人，有一個拔出刀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個耳朵。

14:48耶穌對他們說，你們帶著刀棒，出來拿我，如同拿強盜麼。

14:49我天天教訓人，同你們在殿裡，你們並沒有拿我，但這事成就，為要應驗經上的話。

14:50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

14:51有一個少年人，赤身披著一塊麻布，跟隨耶穌，眾人就捉拿他。

14:52他卻丟了麻布，赤身逃走了。

14:53他們把耶穌帶到大祭司那裡，又有眾祭司長和長老並文士，都來和大祭司一同聚集。

14:54彼得遠遠的跟著耶穌，一直進入大祭司的院裡，和差役一同坐在火光裡烤火。

14:55祭司長和全公會尋找見證控告耶穌，要治死他，卻尋不著。

14:56因為有好些人作假見證告他，只是他們的見證，各不相合。

14:57又有幾個人站起來，作假見證告他說。

14:58我們聽見他說，我要拆毀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內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

14:59他們就是這麼作見證，也是各不相合。

14:60大祭司起來，站在中間，問耶穌說，你甚麼都不回答麼？這些人作見證告你的是甚麼呢。

14:61耶穌卻不言語，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問他說，你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

14:62耶穌說，我是，你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

14:63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

14:64你們已經聽見他這僭妄的話了，你們的意見如何，他們都定他該死的罪。

14:65就有人吐唾沫在他臉上，又蒙著他的臉，用拳頭打他，對他說，你說預言罷，差役接過他來用手掌打他。

14:66彼得在下邊，院子裡，來了大祭司的一個使女。

14:67見彼得烤火，就看著他說，你素來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

14:68彼得卻不承認，說，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說的是甚麼，於是出來，到了前院，雞就叫了。

14:69那使女看見他，又對旁邊站著的人說，這也是他們一黨的。

14:70彼得又不承認。過了不多的時候，旁邊站著的人又對彼得說，你真是他們一黨的，因為你是加利利人。

14:71彼得就發咒起誓的說，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

14:72立時雞叫了第二遍，彼得想起耶穌對他所說的話，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思想起來，就哭了。

經文解析

43到45節，主耶穌正在跟門徒說那賣人子的人近了，忽然十二個門徒裡的猶大來了，有許多帶著刀棒的人跟著他一起來，這些人是羅馬兵丁和祭司並法利賽人的差役（約18:3），他們是一起從祭司，文士和長老那裡過來。猶大曾給這些人一個暗號，只要他上前與誰親嘴，那個人就是他們要抓的，猶大還叮囑他們要把耶穌抓住，牢牢靠靠的帶走。而且猶大真的這麼做了，他來了，就來到耶穌跟前，喊耶穌為拉比，上前與耶穌親嘴。

在那個時候的猶太社會中，親嘴是一般做門徒的向拉比請安的方式，所以一般在說一聲請拉比安後，就上前親嘴（太26：49），這是一個很平常的問安。但是問安與親嘴也是非常親切的舉動（路15:20），猶大在這裡的表現得非常虛偽，他心裡已經要賣也是了，但是卻依然問安，將這本來是表示親密關係的問安變成抓捕主耶穌的信號。

46到52節描寫抓捕耶穌時的場景，跟著猶大來的兵丁看到猶大與耶穌親嘴，就上前去下手拿住耶穌，那個時候站在耶穌旁邊的人，根據約翰福音那個人是彼得（約18:10）。彼得拔出刀來，向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把他的耳朵削掉了一只。當時耶穌指責那些帶著刀棒來捉拿祂的人，他們拿著刀棒過來就像強盜一樣，然而白天耶穌在殿裡教訓眾人，那些祭司長老以及兵丁們都與祂一起在殿裡，卻不敢主耶穌，然而在夜裡像強盜一樣帶著刀棒來。主耶穌在這裡說的，是對祭司長老們很大的諷刺，同時也表明祂知道這個事情會發生，也不會用武力去對抗。因為主耶穌上十字架這個事情必須要成就，這是主耶穌來到世上所要成就的救恩的計劃，與經上所預言的一樣。

49節中主耶穌所說的話，同時也是在提醒門徒，這些事是要發生的，而且在計劃之中，然而門徒那個時候太害怕了，根本也沒聽進去，都四散逃跑了。這應驗了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之前跟門徒說的，刀劍要興起，羊四散逃跑，門徒麼要跌倒了（14:27），果然門徒們在這個關鍵的時刻拋下主耶穌都跑了。我們可以想像當時主耶穌的心情該多麼的沉痛與無奈，前一刻還信誓旦旦說要同生共死的，現在都跑了，人的軟弱可見一斑。

51節說那個時候還有一個少年人，赤身披著一塊麻布，這個少年人可能就是本書的作者馬可，據說客西馬尼園是他家的園子。所以當主耶穌帶著門徒來到客西馬尼園的時候，他很好奇，就偷偷地跟在主耶穌身後，聽到了主耶穌的禱告，也記錄了現場發生的事。可能當時他正準備就寢，沒有穿裏衣，少年人好奇就披著塊麻布就匆匆忙忙地尾隨在後邊，他一直跟在也是的後面，那些兵丁看到要來捉拿他，他就丟了麻布，赤著身就逃走了。

53節，那些兵丁把耶穌帶到大祭司那裡，還有眾祭司長和長老文士，都過來和大祭司聚集在一起，彼得一直遠遠地跟著耶穌，一直進了大祭司的院子裡，與差役們坐在一起烤火。祭司長和全公會的人想要尋找見證來控告耶穌，好定祂的死罪，但是卻找不到。有很多人作假見證控告耶穌，為什麼很多人？既然他們可以出錢讓猶大賣耶穌，必然也可以出錢讓很多人出來作假見證，只是假見證也不是那麼好做的，因為用謊言來編造見證可比說實話難多了。

57到64節是非常有諷刺意味的定罪過程，當時又有幾個人站起來，作假見證控告耶穌，那些人說，他們聽見耶穌說要拆毀人手所造起來的聖殿，三日內另外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聖殿。雖然這些人對主耶穌所說的話沒有理解，但是這句話確實是主耶穌說的真話，即使如此，他們的見證也依然前後不一致。大祭司沒有辦法，就站起來問主耶穌怎麼不回答，那些人作見證控告你的是什麼？主耶穌卻一句話沒有說，也不回答大祭司的問題，那些莫須有的罪名根本沒有什麼好說的。

大祭司又問主耶穌說，你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是嗎？大祭司不是隨口問的，而是是奉神的名義問的（26:63）。所以主耶穌沒有保持沉默，祂來本來為神作見證，所以主耶穌說，我是，你們將來會看見人子，坐在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這是主耶穌對祂將來再來的預言，再前面祂已經幾次告訴門徒，在這裡祂直接在眾人面前預言。大祭司聽了這話，直接就撕開衣服說，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意思就是主耶穌所說僭妄的話已經夠給祂定個死罪了。

65節，當大祭司說完這話，當場就有人吐唾沫在耶穌臉上，這個動作表示厭棄和定罪（民12:14；申25:9；伯30:10；賽50:6），又蒙住臉，用拳頭打主耶穌，還嘲笑祂說，你現在就說

預言吧，意思就是你不是會說預言麼，那現在知道誰在打你麼。差役還用手掌打主耶穌，從這裡可以看出那些人的卑劣與無理，他們用各樣的方法羞辱主耶穌。

66節到72節是記敘彼得，前面說到彼得跟著主耶穌進了大祭司的院子，坐在院子裡，來了一個大祭司的使女，看到彼得在烤火就看著他說，你不是一直和拿撒勒人耶穌一起的嗎？彼得那個時候卻不承認了，他裝作沒聽明白那個使女的問話，說不知道她說的是什麼，而且從院子裡出來，到了前院。剛到前院的時候，雞就叫了，那個使女看見彼得，又對旁邊站著的人說彼得是跟耶穌他們一起的。彼得這個時候依然不承認，過了一會兒，旁邊站著的人對彼得說，他是和耶穌一起的，因為彼得是加利利人。那個人知道他是加利利人，是因為加利利人說話有口音，與一般猶太人不同，很容易分辨出來，而且大祭司的僕人不會有加利利人。彼得第三遍被指認，就賭咒發誓說，我不認識你們所的那個人，也就是說他否認自己認識耶穌，就在這個時候雞叫了第二遍。彼得想起了主耶穌對他說的話，當時主耶穌對他說雞叫兩遍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果然他三次否認自己認識主耶穌，彼得想起這個就哭了起來。

彼得三次不認主，我們看到人的軟弱，雖然彼得很愛耶穌，在前面彼得堅定第說要與主耶穌同死，在人來抓主耶穌的時候拔刀，那個時候他是真心要幫助主耶穌。然而當實際的試煉來了，彼得從第一次矢口否認到第三次開始賭咒發誓，他的恐懼越過了對主耶穌的信心和愛。

重點詞義

撕開衣服：在猶太人中，撕裂衣服往往是表示非常悲痛，例如聖經中首次提到撕裂衣服是雅各的長子呂便回來時找不到弟弟約瑟，就撕裂衣服（創37:29）；約伯聽到自己的兒女都死了，就撕裂外袍（伯1:20）。然而摩西律法中有一條，大祭司是不可以撕裂自己的衣服的，如果這樣作了，他就失去了作祭司的資格，而且會死亡。按照猶太風俗，在親友去世的時候，用撕裂衣服表示悲哀，但祭司是不許照這風俗行（利10:6）。這裡大祭司該亞法在這裡撕裂衣服，他的行為表達了他內心的情感，想要處死耶穌否認他是彌賽亞，也在眾人面前作了見證，控告耶穌褻瀆了神，定了主耶穌的罪。殊不知大祭司這麼做，是在神面前定了他自己的罪。

相關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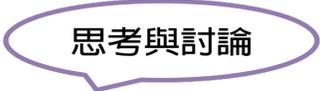
1. 耶穌被抓和彼得三次不認主還記敘在馬太福音26:47-75，路加福音22:47-62。

要義小結

從43到72節詳細記敘了主耶穌被抓的整個過程，按照時間次序可以分為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43到52節，猶大賣主，猶大帶著兵丁來到客西馬尼園抓耶穌；第二個階段，53到65節，耶穌受羞辱，耶穌被帶到大祭司面前，被控告為褻瀆神的罪；第三個階段，66到72節，彼得三次不認主，彼得就如主耶穌預言的那樣在雞叫兩遍前三次不認主。

從這段經文的記敘中，我們可以看到人性的軟弱和罪：一，猶大的詭詐，虛偽，道德淪喪；二，大祭司對主耶穌的誣蔑，眾兵丁對主耶穌的羞辱，將人性中罪惡的一面都展露出來了；三，彼得的軟弱，他在關鍵時刻沒有戰勝自己的軟弱，在自誇的時候不會想到他真會跌倒。認識人性的軟弱和罪惡，可以幫助我們更加地認清楚，我們為什麼需要主耶穌，為什麼需要傳福音，人靠著自己是沒有辦法成聖的。也幫助我們認識到自己，無論何時不要自誇，凡事仰望主，靠著主剛強。

與人的軟弱形成顯明對比的是主耶穌的愛，主耶穌一直知道會發生什麼，祂知道祂會被出賣，會受羞辱，門徒們會離祂而去，並且會跌倒。但是主耶穌從來沒有埋怨過門徒的軟弱，也沒有恨猶大的出賣，沒有恨大祭司和眾人的誣告。主耶穌只是表明祂是誰，祂來是做什麼的，這麼不值得愛的世人，主耶穌依然願意為我們而死，憐憫我們。



思考與討論

1. 對於猶大賣主這件事，你怎麼看？有很多人為猶大辯駁說如果沒有猶大賣主，這事怎麼成就呢，你對於這種論調怎麼看？
2. 主耶穌為什麼不讓彼得拿刀，彼得拿刀砍人的效果如何？
3. 大祭司為什麼撕裂衣服？主耶穌被定的是什麼罪？
4. 彼得為什麼三次不認主？從彼得的行為中，對照我們在生活中是否也如此軟弱？我們如何才能戰勝軟弱？